

## 【学科视点】

# 论语文学科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的培养

严华银

**【摘要】**“文化传承与理解”是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提出的语文教育必须培养的学生的核心素养之一。围绕这一核心素养在语文教学中的落实,细致阐述“文化”“文化传承与理解”等相关概念的内涵,阐明该核心素养的意义和价值,结合实例回答了这一核心素养在教学中的落实问题。

**【关键词】**语文;文化传承与理解;培养

“文化传承与理解”是《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课程标准》)首次确立的语文学科核心素养的重要因素之一:

文化传承与理解是指学生在语文学习中,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理解和借鉴不同民族和地区的文化,拓展文化视野,增强文化自觉,提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热爱祖国语言文字,热爱中华文化,防止文化上的民族虚无主义。<sup>[1]</sup>

尽管最近几年来“文化”早已成为热词,但“最有文化”的语文教师能将“文化”说清楚的似乎并不多。《课程标准》的这一新提法,带来一些模糊和迷惘,实属正常。“文化”本身还未搞清楚,又何以“传承与理解”?如果这些都是一笔糊涂账,语文教师又怎能培养学生“文化传承与理解”的能力呢?由此看来,要将《课程标准》中这一核心素养的培养落实到位,语文教师有必要弄清如下问题:语文需要教育引导学生的“传承与理解”的“文化”究竟是什么?什么是“文化”的“传承”和“理解”?为什么要在语文教育教学中培养学生的“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又该如何在语文教学中培养这一能力?本文试着就这些问题做出一点思考,以期对语文教育工作者有一些裨益。

## “文化传承与理解”的理解

所谓“文化”,广义而言,“是指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物质、精神的生产能力和创造的物质、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而言,“是指精神生产能力和精神产品,包括一切社会意识形态: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社会意识形态等”。<sup>[2]</sup>显然,从语文教学“传承与理解”层面而言的文化,应该是指精神层面的文化。学校教育是为实现孩子从家庭人向社会人过渡

的一个桥梁和平台。在这个平台上,更多的是为了让孩子获得未来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生存生活能力和素养。其中,精神价值层面的引领是其主要任务和目标。从这个意义上讲,学校教育中的“文化”教育,显然应该是文化的隐性的精神层面的教育。而这主要是借助教材主体——经典选文——来实现其目标和价值的,因而,语文教学应该也只能达成精神文化的传布和教育。

从《课程标准》的表述看,需要在语文教学中“传承”的文化具体有三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需要“理解”的则是“不同民族和地区的文化”。

据此,我们必须研究清楚需要传承的三类文化的精神内涵。一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东北师大韩丽颖教授认为,我国“传统文化”,区别于由古希腊文明开启的把认知、思辨和逻辑的力量作为理解世界依据、“向外部求真”的“理性世界观”,也不同于由古印度、古巴比伦文明开启的以超越于世俗生活的神作为理解世界的依据和尺度、“向彼岸求善”的“宗教世界观”,我们走的是另一条道路,是将人与世界、人与人的伦理承诺作为理解世界的根本依据,强调人对“德”的体悟以及“德”对人的“完善”,即“人德共生”的“德性世界观”。<sup>[3]</sup>著名学者刘余莉认为,中华传统文化的精髓,就是两个字——“道德”。<sup>[4]</sup>二是革命文化。革命文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伟大斗争中构建的文化,它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革命”为精神内核和价值取向,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借鉴世界优秀文明成果,是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先进文化。其精神特质,按照党史研究专家秦洁的理解,就在于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精忠报国的爱国情怀、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担当意识，“舍生取义”的牺牲精神，革故鼎新的创新精神，“国而忘家，公而忘私”的奉献精神等<sup>[5]</sup>，而其源头，还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因和营养。三是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这一问题已经十分明朗，其精神特质就是我们耳熟能详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对上述三类文化的精神特质，《课程标准》对语文教学的要求是“传承”。何谓“传承”？指对前人的经验进行传授、继承并发扬发展的过程。也就是说，充分运用语文教学这一阵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精神特质，有意识地展开教学、促成学习对象的精神转化并在未来的生活行为中予以发扬光大。

需要“理解”的是“不同地区和民族的文化”，其所指应该是中华文化以外的世界其他区域和国家的文化，比如中亚文化、欧美文化，这些文化根据不同的标准，可以有不同的分类。各类文化都各有其个性特点和优劣长短。在语文教学中，我们需要通过教学，达成“理解”。就是说，了解和明白不同地区和民族的文化、文化特质，承认其是一种存在且有存在的合理性，是人类文明家园中的重要的一分子。也许你并不认同，也不接受，但你能够包容，正如对方包容、理解我们的文化一样。这正是世界文化能够共存、交融和繁荣的基本条件，正如费孝通先生所言：“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sup>[6]</sup>

### “文化传承与理解”的意义和价值

文化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的集体记忆，一个不重视本民族文化的民族，一个抛弃传统的国家，那真的是要亡国灭种的。许多年来，在文化问题上，现实社会存在两种极端现象。一是虚无。所谓“文化虚无”，就是对于本民族的文化传统、文化精神，几乎视若无睹，一概不认可，反倒认为，月亮就是外国的圆。这在年轻一代身上表现得尤为明显。加之最近几十年功利应试的误导，中小学乃至高等教育甚至严重忽视传统文化的教育教学，好多人不知道孔孟之道，不愿闻传统哲学，对本国经典不感兴趣，倒是舶来文化、西方文明趋之若鹜。于是，数典忘祖、崇洋媚外、言必称希腊。二是偏执。所谓“文化偏执”，实际是一种盲目的文化自信，以为世界上唯有我中国文化，其他文化都正在“日薄西山”，不足挂齿。而且，大概不久的将来中国文化便可以取代各种文化，进而“一统”世界。这样偏执的结果，便是对除中国以外的人类文化一概拒斥，一概打入另册。这种或是“自小”或是“自大”的文化观，实际是视野、见识、心态的狭隘所致，

是严重缺乏“自知”和“他认”的表现。集中显现的是一种“全球化”背景下融入世界文明时“小国寡民”的非理性人格。

正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党和国家领导人在诸多场合一再强调传统文化的教育在今天异常重要的意义和价值。学者王仕国提出“敬畏文化”的唯物史观：中国具有5000多年的历史，创造了灿烂的文化成就，先进的文明形态。可以说，中华文化奠定了中国人文化自信的基石，成为中华民族的根基和血脉。敬畏文化、敬仰历史，我们有足够的民族自信心，也有足够的历史使命感。敬畏文化，以文化强心铸魂。“国家之魂，文以化之，文以铸之。”文化是一个国家的“灵魂工程师”。从文化救国、文化兴国到文化强国，100年来，我们一直在实践四个字：“敬畏文化”。<sup>[7]</sup>

试想，没有对本土文化的认真学习和深度理解，怎么能对之做出有理有据的辨析和判断。而实际这样的学习、了解，又是一种吸收和接纳，一种潜移默化，正可以滋养我们的身心和精神，培养我们的意志和品格，在传承、理解、吸纳和包容的过程中，成长起我们的国际视野、大国情怀和理性人格，最终赢得中华民族应有的国际尊严。

另外，科技进步，工具发达，全球经济一体化以及大量的国际交流合作，必然带来不同区域和民族间的文化交融和碰撞。自20世纪末，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提出“文明冲突论”之后，人们越发觉得不同区域和不同文明间的理解、宽容的重要，这是国际关系国际交往常态化，地球成为人类生活的大家庭、和谐村的基本前提。在语文教育过程中，教师引导并培养学生对于异域异质文化、文明的了解和理解，在今天这样一个国际关系矛盾层出、科技冷战烽烟四起的现实中，显得越发重要。

《课程标准》进一步明确了语文课程的性质：“语言文字是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信息载体，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sup>[8]</sup>正好像语言与思维不可分一样，任何民族和区域优秀的精神文化都必须以语言作为载体，从这一意义而言，语言与文化是不可分的。优秀的精神文化往往是通过优秀的语言承载的，借助优秀的文本得以保存和传播的。作为以“选文”为主体的语文教材，选文是以“经典文本”作为主体，经典文本几乎无一例外地集中体现着优秀的文化。我们教学语文，自然就是在传布文化。所以，《课程标准》说：“语文课程是一门学习祖国语言文字运用的综合性、实践性课程。工具性与人文性的统一，是语文课程的基本特点。”<sup>[9]</sup>“人文”，作为文化最为重要的内核，是每一精品选文之血肉，在语文教学

过程中,如果对之视若无睹,不闻不问,那还有什么语文教学?这样的语文教学又还有什么意义?

### “文化传承与理解”的实现

文化传承与理解,当然是在语文教学的全程中实现的,而语文教学的完整过程必然涉及教材、教学、教学资源、教师和学生等诸多元素。

(一)教材选文丰富厚重的“文化性”,是培养学生“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的基础和前提

尽管我们总是说教材无非是个例子,是“用教材教”,但对于绝大多数语文教师而言,语文教材就是教学的根本,而且例子也好,“用教材教”也好,首先都得先把这例子和教材教好。统编语文教材从选文看,“文化性”的特征越来越明显,可以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突出。但按照《课程标准》的要求,还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强化。

1. 正确认识、理解和处理好本土三类文化间的关系。不能机械地割裂理解三类文化的不同,要较多地关注三类文化间的联系,研究其相同与不同。无论革命文化还是社会主义文化,其源头一定是我国的传统文化,其基因层面的内核一定是代代传承、更易不得的,比如诚信、忠毅、刚直、仁爱、友善、勤劳、勇敢等元素。革命文化更多地呈现于战争动荡的时代,血雨腥风、枪林弹雨,其最为重要的特质便是爱国爱家、报国献身,敢于抛头颅,洒热血,为祖国的统一、民族的未来奋不顾身,所有这些我们在大量的先烈先驱、志士仁人、老一辈革命家的言行事功中都可以瞻见、体会和感受得到。社会主义文化则更多地呈现于和平年代、建设时期,这一文化的特质常常通过建设者的奉献、创造者的突破、改革家的勇敢、政治家的英明而表现出来。也就是说,我们在选择文本时,一方面要整体综合考虑,兼顾所有,另一方面又不可平均用力,不必从数量的角度搞所谓的平衡。而一旦涉及某一类文化,则又能抓住这一文化的要害和内核的东西,予以重点呈现。这就可以使教材的选文免于文化和价值层面的一味大量简单的重复,从而保证其丰富性、厚重性。

2. 对于中华文化以外的文化,应该抓主流,抓重点,或从文化源头的角度,或从地域和国家的角度,选文时予以兼顾。“理解”文化的目的是认识和了解这个世界,而认识和了解世界最好的方式和路径是文化。要想完整地认识这个世界,或者说要想了解这个世界完整的世界,就要求我们通过学校教育,即使不出国门也能把握这个世界的基本面。因此语文课程就应该与地理、历史和其他课程一道实现这样的理想目标,而语文课程人文性和综合性特征,则可以更加形象、深刻地完成这一目标。教材编者应该高屋建瓴,

对于世界文明、主流文化有比较深刻和全面的把握,高瞻远瞩,用纵横交错的视野和思维,博览广搜,将全球各大洲的主流文化,将代表有史以来四大文明、三大宗教文化的精华作品遴选进来。这才可能通过语文课程的学习,真正实现“文化的理解”,能培植出国际视野和胸怀。

3. 坚守“文质兼美”的选文标准。文化是一种精神、思想和价值观。文化,就具体的作品而言,关乎其内容和主旨层面;但就语文教育而言,其基本任务和核心价值还在于培养学生理解和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能力和素养。假如我们选文时一味地专注于内容,也就是“文化”和价值观,而忘记了“形式”“表达”和“语言”,导致“以意害文”,那就有可能导致语文学科“性质”的异化。过去教材选文中曾出现过不少重“意义”轻“语言”的现象,带给语文教学灾难性的后果。由此而言,追求文质兼美、语言表达与文化价值的和谐统一应该成为选文的基本标准。

(二)教学过程坚持语言文字的学习与文化的获得两位一体,是“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培养的基本原则

同思维发展与提升、审美鉴赏与创造一样,在语文课程中,文化传承与理解也不是孤悬于语文的“核心价值”之外的一项任务和目标,“是以语言的建构与运用为基础,并在学生个体言语经验发展过程中得以实现的”,“学习语言文字的过程也是文化获得的过程”。<sup>[10]</sup>这就是说,“文化传承与理解”是有机融合在语言文字的学习过程中,是水乳交融、两位一体的。富含文化个性和特质的选文,在语文教学中,在师生围绕语言文字的分析、鉴赏和研讨中,在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由内容到形式、由意义到表达的阅读、理解、感悟中,无论思维、审美还是文化,都会对学习产生耳濡目染、潜移默化的影响,进而融进其心灵世界,实现从内到外的淘洗和锤炼。

在语文课堂教学中,我们不要一提“文化传承与理解”,就迫不及待地增加教学程序、教学内容,以为文化是讲出来的、灌输出来的;而应该是有机渗透、融入式的,要将“文化”问题的研讨与语言的理解、表达,进行两位甚至三位一体的设计。

在具体涉及重要文化内涵的文本内容的教学过程中,并不排斥由此及彼的联系,由近及远的拓展,由浅入深的延伸,通过有关文化的知识点的了解、历史人物故事的阅读、不同价值观的文化比较分析,甚至通过围绕某一文化问题的辨别和争鸣,从而真正实现文化的或内化或包容。当然,这样的联系、延伸和拓展又必须是有机衔接的,必须服从教学的基本目标,照

应语文课程的核心价值,不能随心所欲,没有节制,一旦喧宾夺主,则会背离语文教育的根本。

(三)语文教师自身优秀的文化品格,是语文教学培养和发展“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的关键和保障

我们强调“文化”建设,有一种理解是“以文化人”。就是说,提升学生“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的过程实际就是健全学生人格的过程。就语文教育而言,除了教材、教学因素,语文教师自身的文化素养和品格如何,直接影响甚至决定了“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培养的层次和水平。

笔者一直以为,语文教学是语文教师的语文教学。语文学科尽管有知识点、能力点和选文的确立,但由于知识能力点的体系和关系的不确定,大量选文理解上的不确定,加上长期约定俗成的教学自主、个性甚或随意性,导致语文教师的语文素养、教育理解、思维方式和教学个性,成为制约语文教学品质的关键元素。可以说,有什么样的语文教师,就有什么样的语文教学。也就是说,只要不是组织化的强制和刻意规定,你永远找不出雷同的语文教学。自然,语文教学中的“文化传承与理解”,也由于文化自身的丰富性和复杂性,不同的语文教学也会呈现出缤纷斑斓的色彩。更何况,一国一地区的传统文化,除了书面文字的承载,也还有代代不绝的口耳相传、精神承继。我们平时所言的“家风传承”更多的就是依靠着先祖前辈言行事功示范引领并加上规制约束。由此而言,语文教学中“文化传承与理解”的能力培养和提升,还和语文教师自身的“文化”修养相关联。一个热爱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语文教师,一个对文化保持敬畏、尊重和包容态度的语文教师,一个融会贯通了各类文化的优秀元素、举手投足间洋溢着优秀的人文情怀的语文教师,无论是在语文教学过程中,还是在与同学们的校园生活相处过程中,都会不由自主、自然而然地带给广大同学优秀文化的启迪、化育和熏染。

语文教师既然担负着“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培养的重任,在富含文化的优秀文本教学的同时,还应该道德、价值观和思维品质层面不断修炼并不断对学生施加影响,才能真正实现“文化传承与理解”这一核心素养的提升目标。这是教学中的治本之策,也是真正的语文教育。

文化的根在道德,建设文化、传承和理解文化的目的和价值还是在“育人”。一个富于文化品格的语文教师,其无论怎样的语文教学本身,包括有文化内涵文本的教学与无文化内涵文本的教学在内,都

会充盈、饱满着丰厚的文化意蕴;相反,一个文化品格低下的教师,再多富含文化味儿的文本的教学,也难以触摸到文化应有的血肉丰满、意味深长。

价值观是文化的内核。每一生命个体,都是独立存在的价值主体,当然也有自己的信仰和坚守的价值,但不应因循守旧、固执一端。在核心价值观之外,理解、认同、吸纳甚至接受其他先进的价值理念和思想,这是新时代、全球化时代人格健康健全的标识,这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谓的“价值多元”。不能够顺应时代与人类文明发展的必然趋势,不能够容纳不同的价值标准与追求,固守于“一元”,就只能被浩浩汤汤的文明主流所孤立和淘汰。一个秉持一元价值观、视异己的价值为洪水猛兽的语文教师,连自身都未能做到“传承与理解”文化,又怎能培养学生的“文化传承与理解”能力呢?

上述三个方面,决定着“文化传承与理解”这一核心素养的落实。但现实很骨感,看统编教材选文的整体,有没有观照到“文化传承与理解”这一基本要求呢?似乎还没有。从语文教师及其教学看,真正专注这一素养并在教学中有所体现并有能力落实到位的,又有多少呢?很令人心忧。

#### 参考文献:

- [1][8][9][10]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S].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20:5,1,1,5.
- [2]夏征农,陈至立,主编.辞海:彩图本[M].6版.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9:2379.
- [3]韩丽颖.立德树人:生成逻辑·精神实质·实践进路[J].新华文摘,2017(3).
- [4]刘余莉,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EB/OL].人民网(理论频道),2017-02-20. <http://theory.people.com.cn/n1/2017/0220/c387091-29093293.html>.
- [5]秦洁.革命文化:中华民族最为独特的精神标识[J].党史文苑(纪实版),2016(12).
- [6]费孝通.反思·对话·文化自觉[M]//费孝通文集:第14卷.北京:群言出版社,1999:166.
- [7]王仕国.深刻把握“三个敬畏”的唯物史观意蕴[N].光明日报,2022-01-13.

【作者简介】严华银,江苏省师干训中心,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10000)。

【原文出处】摘自《中学语文教学》(京),2022.6.